公司代码:603810 公司简称:丰山集团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以总股本80,000,000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5.25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42,000,000.00元(含税),公司2018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丰山集团	60381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汉存	
办公地址	江苏省盐城市大丰区西康南路1号	
电话	0515-83378869	
电子信箱	fszq@fengshangroup.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

公司主要从事西效、低毒、低残留、环境友好型农药原药、制剂及农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1988年创立以来,形成了以氟乐灵、烟嘧磺隆、精喹禾灵、毒死蜱4大原药及其相应制剂产品为核心的业务体系。

2.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在采购方面,公司实行统一的采购管理制度。所有的原料、中间体、溶剂及五金设备、办公耗材、包装材料均由供应部统一采购。其中,原料、溶剂、中间体,包装材料由生产部根据市场管理部的销售计划结合库存情况编制适时的采购计划,五金设备、办公耗材的采购计划则根据需要由相应部门编制采购计划。上述采购计划均录入ERP系统,经部门负责人审核、总裁或董事长审批后由供应部实施采购。

在生产方面,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公司原药生产模式如下:公司市场管理部根据原药客户订货情况,市场预测并结合公司库存情况,按照产品的实际产能制定生产通知单,经审核后下发公司原药车产部,原药车产部机动管理部对通知单的可生产性进行复核并签字确认,而后由原药车产部下发生产计划通知单(包含数量、质量标准、包装要求、完工时间等)至原药合成车间组织生产,并负责生产的调度和管理工作。品管部根据通知单的质量标准要求进行质量控制和产品检测工作,产品经过检验合格后入库。

公司制剂生产模式为:因制剂的终端需求存在季节性特征,制剂销售走势也存在较强的季节性。制剂销售旺季通常集中在每年3-9月,公司销售人员与客户沟通销售订单,并将沟通情况提交市场管理部汇总审核,提前向市场管理部提交备货计划,再由生产部根据备货计划及库存情况安排生产。对于市场销量较大的产品,公司一般每年10月份结合往年市场销售情况,制定“冬储”生产计划,从当年11月至次年2月进行冬储生产备货。

在销售模式方面,公司主要采取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方式。公司的原药销售主要以直销模式为主,直销模式有利于公司直接快速的掌握下游客户需求和市场变化,有利于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影响力和品牌效应。制剂销售主要以经销模式为主,经销模式下,公司依托经销商的市场渠道进行产品销售和售后服务,有利于产品快速进入销售渠道,降低直接销售费用以及目建营销网络的资金压力和风险。

目前,公司已形成了国内市场与国际市场协同发展的销售格局,通过国际业务平衡国内业务的季节性波动,减少国内农药销售淡季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其中,公司制剂配方要负责原药产品的国内销售业务,子公司丰山农化主要负责制剂产品的国内销售业务,子公司南京丰山主要负责公司原药及制剂国外市场的销售业务。

公司优化配置各种核心资源,紧跟市场动态,持续研发新产品,不断丰富产品种类,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和品牌知名度;公司通过拓展销售渠道,与合作伙伴建立紧密友好的合作关系,为进一步推广产品,扩大市场份额,提升公司效益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行业情况说明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的相关说明,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没有发生较大变化。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1,491,259,917.31	1,127,672,719.09	32.24	887,452,674.81
营业收入	1,316,552,081.21	1,259,225,624.46	4.55	1,019,131,536.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8,785,929.78	107,006,208.75	29.70	71,926,799.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5,078,287.55	99,795,499.13	35.36	65,187,718.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08,683,202.89	546,212,747.13	102.98	446,406,538.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00,739.47	198,488,219.49	-22.97	9,915,039.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14	1.78	20.22	1.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14	1.78	20.22	1.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59	21.64	减少2.05个百分点	17.3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14,137,154.15	487,811,472.70	208,930,676.61	305,672,777.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503,401.75	55,073,286.28	9,395,826.12	43,813,415.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859,192.92	54,402,876.98	8,631,500.30	44,184,717.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97,623.24	61,437,790.60	28,514,427.87	72,346,144.24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92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5,42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股风山	0	34,553,815	43.19	34,553,815	无	0	境内自然人
股平	0	4,204,009	5.26	4,204,009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江苏高投创新价值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166,667	5.21	4,166,667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高投学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2,499,999	3.12	2,499,99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陈亚峰	0	2,471,962	3.09	2,471,962	无	0	境内自然人
江苏高投科贷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0	1,667,335	2.08	1,667,335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缪永国	0	1,235,976	1.54	1,235,976	无	0	境内自然人
顾翠月	0	1,235,976	1.54	1,235,976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洪雷	0	1,177,946	1.47	1,177,946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单永祥	0	741,586	0.93	741,586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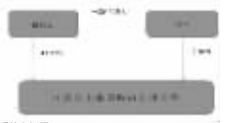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1,655.21万元,比去年同期的125,922.56万元增长 4.55%, 实现营业利润 16,432.63万元,比去年同期的12,686.22 万元增长29.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878.59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10,700.62万元增长29.7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3,507.83万元,比去年同期的9,979.55万元增长35.36%,实现基本每股收益2.14元/股,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19.59%。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90.07万元,比去年同期的 19,848.82万元减少22.9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1,692.20万元,比去年同期的-5,863.13万元减少440.53%,筹资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26,484.09万元,比去年同期的-1,868.94万元增加1517.07%。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项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中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内容阐述。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苏丰山农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南京丰山化学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上海丰山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级	100%	100%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19-009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重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9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殷凤山先生主持。

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3日以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等规定,结合公司2018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8年年度报告》,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监事会认为:《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和《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等规定,结合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确认《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不存在违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七、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丰山集团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丰山集团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丰山集团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九、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5日

附表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4,918.6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00.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00.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占净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1500吨硝磺草酮原药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7,068.60	7,068.60	7,068.60	1,912.15	1,912.15	-5,156.45	27.05%	—	—	—	—
年产800吨精唑禾灵及年产500吨唑禾酸酯原药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17,050.00	17,050.00	17,050.00	2,711.00	2,711.00	-14,339.00	15.90%	—	—	—	—
年产700吨氟氟草酯、300吨炔草酯原药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13,000.00	13,000.00	13,000.00	1,918.14	1,918.14	-11,081.86	14.75%	—	—	—	—
年产1000吨三氯吡氧乙酸和1000吨三氯吡氧乙酸丁氧基乙酯原药生产线技改项目	否	7,800.00	7,800.00	7,800.00	859.52	859.52	-6,940.48	11.02%	—	—	—	—
合计:	—	44,918.60	44,918.60	44,918.60	7,400.81	7,400.81	-37,517.79	16.48%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10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543.48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72.16万元(含税)置换预先已支付的发行费用。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公司实际置换5,543.48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将募集资金3,500.00万元转出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于2018年12月将募集资金3,000.00万元转出用于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11月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24,000.00万元,于2018年12月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2,000.00万元,赎回保本型理财产品本金3,000.00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收到募集资金(含部分暂未支付的发行费用)46,482.60万元,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资金5,543.48万元,支付发行费合计1,546.2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6,500.00万元,投入募投项目资金1,857.33万元,购买理财产品23,000.00万元,理财产品利息净收入30.01万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8,400.90万元。 公司收到募集资金净额46,482.60万元,先期置换金额5,543.48万元,支付发行费合计1,210.9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6,500.00yuanm 补充补充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19-010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9年4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魏永国先生主持。

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3日以通讯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等规定,结合公司2018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8年年度报告》,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监事会认为:《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及《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和《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等规定,结合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经营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确认《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5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不存在违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七、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丰山集团董事会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丰山集团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认为:丰山集团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九、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

(三)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19-012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可供分配的利润情况

经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度合并报表实现的净利润为138,785,929.78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8,785,929.78元。2018年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32,169,990.75元,按照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13,216,999.08元后,剩余118,952,991.67元可用于分配,加上上年结转的未分配利润191,426,779.88元,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310,379,771.55元。

二、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江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2018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5.25元(含税),共派发现金红利4,200万元(含税),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30.26%,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利润分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内外部因素、公司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董事的意见。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的利润分配预案将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与维持公司生产经营相结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长远发展和投资者利益,有利于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对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同意本议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3.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810 证券简称:丰山集团 公告编号:2019-013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2019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计划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没有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 关联董事在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表决关联交易提案时回避表决。

一、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元)	本年年初至一季度末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租赁	陈亚峰	150,000.00	28,037.50	112,150.00	8.32
租赁	吴汉存	150,000.00	28,037.50	112,150.00	8.32
租赁	单永祥	150,000.00	28,037.50	112,150.00	8.32
租赁	顾翠月	170,000.00	33,850.00	135,400.00	10.05
销售业务	江苏牧王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	55,200.00	28,181.82	0.0021
采购业务	江苏金派包装有限公司	12,000,000.00	1,250,400.00	7,705,089.15	1.1237
采购业务	江苏丰山酒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33,737.87	0.0049
采购业务	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348,363.47	0.0508
采购业务	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0		1,349,549.55	0.1968
采购业务	浙江中山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00	186,000.00	58,181.82	0.0085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及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1.江苏牧王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82055171815 16

组织机构代码:05517185-1

企业地址:盐城市大丰区草庙镇工业路1号

主要股东情况:翁凤持股93.45%,江苏牧王药业有限公司工会持股6.13%。

经营范围:生物杀虫、生物消毒、生物改良剂产品研发;水处理剂(04%阿维菌素水乳剂、EM菌溶剂、10%氨基酸、蛭弧菌溶剂)加工(复配及分装);通用机械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股东之姐姐间接持股93.45%,股男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殷凤山之子。

2.江苏金派包装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82669604703W

组织机构代码:66960470-3

企业地址:盐城市大丰区常州商新区大丰工业园共建西路8号

主要股东情况:吴英杰持股100%

经营范围:钢桶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股对之子吴英杰持股100%,股平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殷凤山之女,股平担任公司董事、总裁。

3.江苏丰山酒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00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982797400721U

组织机构代码:797400721

企业地址:盐城市大丰区草堰镇工业园区

主要股东情况:股平持股100%

经营范围:白酒、其他酒(配制酒)生产加工;工业用水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股平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殷凤山之女,股平担任公司董事、总裁。

4.山东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22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797311011X2

组织机构代码:79731011-X

企业地址:济南市历城区桑园路28号

主要股东情况:中国农业生产资料上海公司持股50.67%

经营范围:生物、化学农药、化工产品及仪器仪表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服务;农药(不含化学危险品)销售;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公司独立董事李钟华于2018年6月之前,担任中农联合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5.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5522.2698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000183786041U

组织机构代码:18378604-1

企业地址: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251号

经营范围:化肥、化工产品、农药开发、生产及自产产品销售(化肥、农药生产在本企业许可证书核定的产品范围和有效期限内开展);化工产品分析、检测;化工设计、化工环保评估及监测;化工技术研究及成果转让、技术咨询、培训等服务;机械电子设备、五金、交电、百货、建筑材料及政策允许的化工原料销售;经营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除外)。

关联关系:公司独立董事李钟华担任湖南海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6.浙江中山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2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500147148536A

组织机构代码:14714853-6

企业地址:浙江省长兴县小湖镇中山村

经营范围:农药(具体产品以有效农药生产批准证书为准,其中涉及危险化学品的,详见安全生产许可证)、化工产品及原料(除危险化学品和易制毒化学品)的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和技术进出口。

关联关系:公司独立董事李钟华担任浙江中山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4月李钟华向浙江中山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出离职,相关工商行政手续尚未办理。

(二)关联方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下转A43版)

公司代码:603810 公司简称:丰山集团

江苏丰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第一季度报告

一、重要提示

一.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1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2 公司负责人殷凤山、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汉存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汉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655,546,812.09	1,491,259,917.31	11.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2,544,901.43	1,108,683,202.89	4.86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78,068.24	-9,397,623.24	297.6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64,131,974.88	314,137,154.15	1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3,243,530.58	30,503,401.75	7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922,708.14	27,859,192.92	75.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9	5.43	减少13.6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	0.51	49.0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6	0.51	49.0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1,520.0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72,147.4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